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蔡閩娟

電話：04-7510709轉106

傳真：04-7510753

電子信箱：trachuan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秀水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戲字第11305082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114年度「彰化縣歷史老屋活化再利用補助計畫」，自114年1月1日起開始受理提案申請至額滿為止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彰化縣文化局辦理彰化縣歷史老屋活化再利用補助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補助資格為建築物位於彰化縣內，非具文化資產保存法規範之身分，且於民國六十年前興建完成，具有歷史、文化，並有保存再生價值者。
- 三、本補助計畫受理申請期限自114年1月1日起至額滿為止，歡迎符合資格之民眾及團體踴躍提案申請。
- 四、相關申請計畫書文件表格置於文化局官網-熱門主題-老屋補助，網址為：<https://www.bocach.gov.tw>，請逕自上網參閱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(彰化縣文化局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圖書館 收文:113/12/27



DB1130020824 無附件

副本：本縣文化局



裝

訂

線

